

## 渣土车

一边集中整治一边继续出交通事故,难道渣土车真的管不了?

记者了解到,去年8月南京整治渣土车曾“下重典”出台了50万保证金、GPS定位等多个文件和办法,今年8月起实施的新市容条例又第一次赋予城管“扣车”的权力,无论是抛洒、黑车,还是超载、超速,几乎无一例外地有新的制约办法,可是考核一年,无论是保证金还是信用记录居然没有一家渣土车公司被扣钱、没有一家土老板在信用记录上留下一丁点劣迹。市容、交管、建工、环保、房产……一共有9个部门参与渣土车管理,却没有一个部门为渣土车不断惹祸“负责”。



## 看看南京为何管不好渣土车——

## 8000起违规 保证金竟分文未扣

## 法规没执行

保证金制度:  
2500万保证金一分钱没扣

翻开去年出台的13个文件,本该最有威慑力的是《南京市建筑垃圾运输作业道路安全卫生保证金考核管理办法》,当年媒体曾用“渣土车再野蛮,50万保证金扣光!”为题报道这一政策。

**政策内容:**这一保证金制度几乎能制约渣土车各方面的违规行为,无论是无证运营、偷盗渣土、抛洒滴漏,还是超速超载、交通事故、暴力抗法、不装或损坏GPS,原来城管、交管等部门按照各自行业的管理规定无法重罚的,都可以在保证金考核中通过扣分来重扣保证金。

考核的满分是100分,80分以上不扣钱,70-80分扣20%,60-70分扣50%,低于60分全额扣除。比如发生交通事故致人死亡的,一次就扣40分,承运商当月考核最多只能得到60分,50万保证金就要扣50%,多达25万!不按指定地点倒土也是扣40分,如果再加上一次普通交通违章,再扣2分,50万保证金就要全扣光!

**执行现状:**知情人士向记者透露,由于本月接连出现渣土车重大交通事故,本月可能会出现扣保证金的案例,而在此前长达一年的考核里,51家承运商每家50万保证金却一次都没有扣过,相关管理部门也未对市民公布过此类案件。保证金考核《办法》规定,该保证金由交管管理,由市容组织交管、建工、市政、房产等部门每月进行联

## 信用档案:

## 47家承运商没有一家“扣分”

比扣保证金更为严厉的是,《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作业信用考核办法》可以直接把多次违规的渣土车公司直接清除出市场。

**政策内容:**各区各部门发现渣土车违规的,将相关信息转递市容部门,记入信用档案;在市容局网站和南京市建设工程信息网上予以公布。

**执行现状:**记者昨天在市容局网站上看到了这一信用考核系统,可是名录中一共有47家承运商,每家的状态都是“正常”,每家的扣分都是“0”。

就此有关人士表示:因为该系统是按照年度考核的,从去年10月到今年10月刚好1年,10月即将评定

合考核。“每月考核都没有公司能达到扣钱标准。”知情人士向记者透露:原来老考核办法是按工地考核,要同一工地的所有车辆加起来一月内致三人死亡才能扣40分。“后来大家都发现太松了,修改成新办法,按渣土车公司来考核,原来工地1000多家,现在按公司就50多家,而且致一人死亡就可重扣,可是新办法必须报市法制办备案,一直没办好所以一直还按老办法来考核。”

可是即使按照老办法,车辆每次交通违章均可扣2分,按照交管部门披露的1-9月7000起违章,综合执法队及各区分今年以后共扣车780起,怎么会没有土老板被扣到钱呢?据了解,渣土车老板也曾就此喊冤,认为有的公司车多扣分多倒霉,有的公司车少就占便宜,认为此条不公平。而在新考核办法中,该条被改为同一公司所有车平均月交通违法达到一起的就扣10分,可是南京平均每家公司有20辆车,一个土老板的手下要一起违章20次才扣分,全市1000多辆渣土车可以1000多次违章,这该对市民的生命财产造成多大威胁?

信用等级。可是既然违规不是发生在今年10月一个月内的,为何不及时扣分予以公示呢?难道统一到今年10月以后公布会有什么变化吗?市民王先生昨日来电认为:每次处罚最终实施情况的不透明是渣土车不怕扣车、不怕违规的主要原因。“有渣土车老板跟我们讲,被查到根本不用怕,今天扣明天放,只要请人打招呼就可以轻罚,渣土车管理既然呼吁全民参与、全民关心,为啥不能接受公众监督?”

## 措施不管用

GPS定位:  
用这个查超速不能作处罚依据

南京市花大力气给1000多辆渣土车都装了GPS,可谓渣土车管理中的“电子警察”,可是这一系统却在最近被发现“不管用”。

昨天,记者对一位在一线执勤的交警进行采访时获悉,按照目前现有的条件,对于市区车辆的超速行为,基本上没有制约条件,而渣土车的行驶路线,大多都在市区及周边。

这位交警举例说,比如新街口周边的道路,大多是限速60公里或者50公里,但事实上,到了夜深人静车少人稀的时候,不少车子的车速都远远超过这个数字,“严格讲,都属于超速行为。但怎么查处呢?”这位交警表示,市区道路没有安装测速仪,这是全国共同的现状,

所以,事实上,这种所谓的限速,更多的是靠驾驶人的道德约束,“当然,如果是在白天,车流量那么大的情况下,你无论怎么开,车子都不可能超过这个速度。”

据悉,在市区,交管部门仅在隧道和高架桥设置了测速装置,“之所以设置,是因为这些路段属于特殊路段,接近封闭化的隧道和高架桥,车速很容易过快,极易引发重大事故!”

既然道路上没有测速仪,那么,安装在渣土车上的GPS系统,不是能清楚地显示车辆的行驶速度、行驶路线和时间吗?警方有关人士表示,关键的问题是,GPS测出的数据,按照现有的公安部及交警执法的规定,都

不属于执法的依据,也就是说,判断车辆是否超速,目前认可的设备,就是测速仪,而不是GPS。在这种情况下,交警就算是从GPS系统中发现渣土车超速,他所能做的,最多是在道路上进行劝阻,而不能处罚。

警方有关人士分析说,之所以出现这样的尴尬,是因为GPS测速属于一种新事物,而法律的规定往往存在一定的滞后性,“正因为如此,警方已经将这一问题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。我们相信,随着这一矛盾逐渐突出,也会引起立法部门的重视。那个时候,等法律对此有了规定,说不定GPS测出的数据,就跟测速仪一样,都可以成为执法部门处罚的依据了!”

## 城管扣车权:

## 只管跑冒滴漏无证运营不管超速

从去年持续到今年,加强渣土车管理的新规从来没断过。从今年8月1日,新修订的《南京市市容管理条例》第一次赋予城管扣车的权力,这可谓壮大了执法队伍,有了专业的渣土车管理队。

可是该《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:违反本条例规定,有第一项、第三项、第四项行为的,可以中止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运行:(一)建设单位无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证处置建筑垃圾的,责令

补缴建筑垃圾处置费,并可处以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;(三)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运输建筑垃圾的,对个人处以五千元罚款,对单位处以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;运输建筑垃圾未随车携带城市管理(市容)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证件的,对车辆驾驶人员处以一百元罚款;(四)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未按照规定的时间、路线、密闭方

式运输,未将建筑垃圾运送到指定场地处置,车轮带泥行驶污染路面或者沿途遗洒、飘散建筑垃圾的,处以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,造成路面污染的,责令经营者或者车辆驾驶人员立即清除。

对照条文,扣车的事由仍以抛洒、无证运营为主,也就是说,城管就是发现车辆超速,他都没有办法对其进行处罚,专业管理队伍仍然管不着。

## 多头管理等于没人管

## 9部门监管 法规落实不力也无人担责

究竟有多少部门在管渣土车?记者翻阅相关文件时发现,共有市容、建委、公安、质监、环保、行政执法、房产、建工、市政9个部门在文件后面署名或被文件中提及(见右表格)。可是具体到哪些规定谁去落实,却并不是都有明确的规定;即使有规定,落实不好该负什么样的责任?渣土车的若干规定没有一条规定涉及干部考核。

那么以前的“渣土办”呢?记者了解后惊奇地发现:这个人们印象中的主管方居然消失了。市级各局答复:市级从来没有渣土办。

南京市级唯一多部门合作的组织是交管、城管、城警三

9大部门参与渣土车管理	
市 容:	主要负责土场设置、运营证发放、承运商资质管理
建 委:	渣土市场招标
公 安:	交管理车辆违章,城管保障执法
质 监:	车辆是否符合密闭要求
环 保:	污染环境
行政 执法:	查处违规
房 产:	对开发商的项目进行制约
建 工:	负责工地对渣土车的冲洗
市 政:	重大市政工程渣土合法运输

部门组成的综合执法队,但该队队员表示:我们主要管抛洒。

各区原先倒是有渣土办的,但区城管告诉记者:该办却在去年被撤销了。现在区一级只有区域管的渣土中队,每次检查可请交管配合。可是

两者的上班时间并不一致,前者一般10人左右,白班晚班各一半;而后者却不是如此,这样配合显然不能天天出动,长效管理变突击行动也就不足为奇。

快报记者 孙洁 田雪亭

## ■读者网民建言献策

昨天众多读者网友纷纷痛斥渣土车野蛮行驶的现象,也为长效管理这一令人棘手的问题纷纷献计献策。

读者:  
加重处罚加快立法

**杨先生:**为什么以往抓到违章渣土车,款也罚了,分也扣了,可司机一回路,还是死命地跑,罚不罚没什么两样?这是因为执法部门对渣土车车主和司机的处罚力度不够大,不够狠。一般的处罚,对于渣土车车主来说,可谓是九牛一毛,越是罚得他不痛不痒,他胆子就越大,越变本加厉地进行运作,最后形成了恶性循环。

**马先生:**目前南京市建设幅度加剧,渣土车数量也空前庞大,光靠一般法规,难以遏制这个“城市毒瘤”,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对管理渣土车立法地方法规。

网友:  
实行有偿举报

**顶籍:**现在渣土运输都是以公司的名义承包的,应该制定相关标准,只要是XX公司承包工程的渣土车犯了规定,该工程的运输就停工整顿相应时间,损失自己想办法,比如轧死人停业1个月,超载停业整顿10天……这样他们才会老实。

**O为人民服务O:**应该由政府统一接管渣土清运市场,这样可以从源头治理渣土车的问题。

**雪地玫瑰:**我老公说让城管开着渣土车,估计能把被海盜劫持的人质救回来。某次在农行遇到一渣土车司机交罚款,一次交了一千二,说是每个月罚款几乎都有那么多。如果罚款每次是一万,看他们还会违章吗?

**不常来的:**对付这些老大的违规行为,我一直奇怪,为什么相关部门不能进行有偿举报,比如,像若干年前广州搞的对交通违章行为有偿举报一样,市民可以拍照取证,对于第一个违章举报的人,核实后给予每次200-1000元的奖励,然后再对违章行为入严惩,我想,要不了多久,情况会大为改观。

**三寸银钱:**渣土车和管理部门对弊已久,管理部门输多赢少。其实还是没有掌握其命门所在(或是不愿掌握)。看其命门就是看清其利益链结构,打蛇打在七寸上,瞄准了七寸,才能一招制胜。

快报记者 王觅

“夺命渣土车为祸南京”  
追踪报道

2